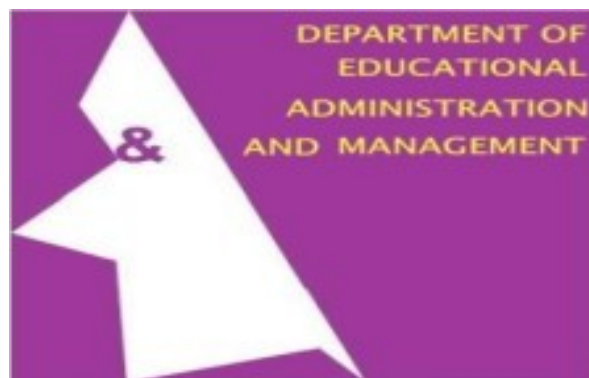




國立東華大學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National Dong Hwa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新生手冊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13 日 修訂

目 錄

學系簡介.....	3
師資介紹.....	3
教行系 110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地圖.....	5
教行系 110學年度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6
國立東華大學跨域自主學習認證實施辦法.....	11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	16
東華大學師培中心國小教育學程 110 學年度課程與職涯發展地圖.....	20
109 學年度國小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21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實施細則.....	23

學系簡介



本系以培育教育行政與管理專業人才為目的，課程與教學設計主要以教育行政與管理之理論探究與實務案例討論為主軸。配合教學目標與任務，空間安排有案例、問題協作、及專題討論等教室。教授群都獲得國內外博士學位，並多曾在校內外擔任行政主管職務，理論及實務經驗豐富。歷年來通過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多件，也多被委託執行教育相關研究，及擔任各縣市諮詢委員。由博士班學生組成的師生聯誼會，除了聯繫師生情感外，對於畢業系友參加教師甄選與公職考試提供專業輔導，對於初次任職校友也提供即時諮詢服務，讓本系系友在職場上都有優異表現。

師資介紹



教師姓名	學歷、學術專長與教學科目	
張志明	學歷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哲學博士
	學術專長	教育政策、教育行政
	教學科目	行政領導與決策、教育新理念之形成與實踐
潘文福	學歷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博士
	學術專長	教育科技、資訊融入教育、創客教育、教育資訊系統、課程與教學
	教學科目	電腦在教育上的應用、班級經營、教育資料探勘與管理、智慧體感創客 DIY
梁金盛	學歷	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
	學術專長	教育政策與制度、教育計畫、學校建築
	教學科目	國民小學教學實習、教育政策與制度、校園規劃與學校建築、總務行政、公文製作與文書處理、教育行政
范熾文	學歷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博士
	學術專長	校長領導、學校經營與管理、人力資源管理
	教學科目	教育行政、教育法規、學校經營與管理、學校人力資源
陳成宏	學歷	美國麻州大學教育行政與領導研究所博士
	學術專長	教育行政、教育領導、教育變革
	教學科目	教育行政、地方政府與政治、政治學、公共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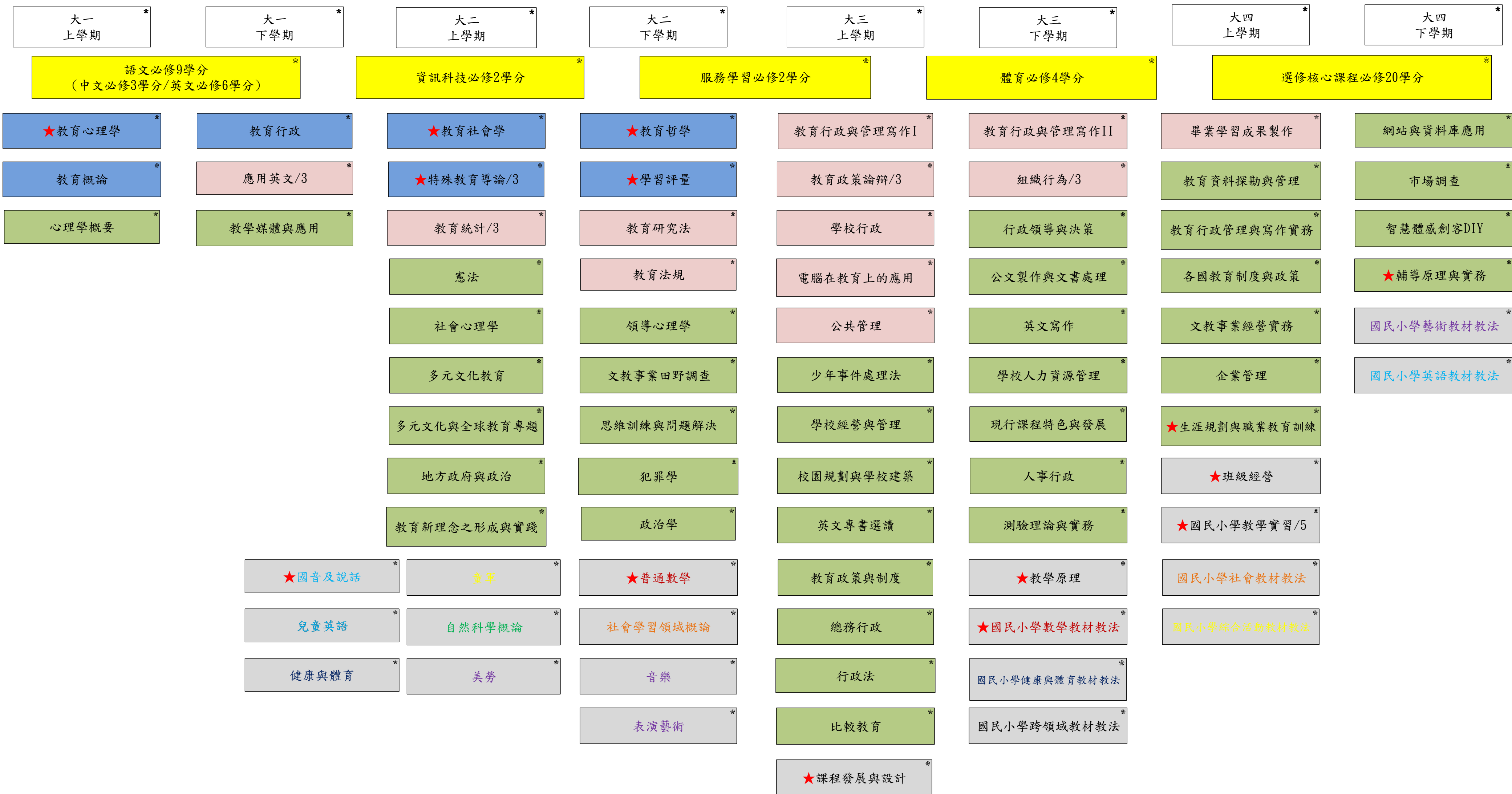
簡梅瑩	學歷	英國約克大學哲學博士
	學術專長	媒體素養教育、多元文化教育、師資教育
	教學科目	英文專書選讀、應用英文、教育研究法、媒體與傳播、多元文化教育、教育心理學
紀惠英	學歷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博士
	學術專長	教育心理學、教育診斷、資源不利學生教育
	教學科目	教育統計、測驗理論與實務、心理學概要、社會心理學、學習評量
蘇鈺楠	學歷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博士
	學術專長	文教事業經營與管理、教育法學、教育哲學、教育行政
	教學科目	教育政策論辯、教育行政、教育哲學、文教事業經營與管理實務、文教事業田野調查
吳新傑	學歷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學系哲學博士
	學術專長	教育行政、學校組織氣氛與文化、MBTI 性格測驗、量化研究
	教學科目	教育概論、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思維訓練與問題解決、企業管理

結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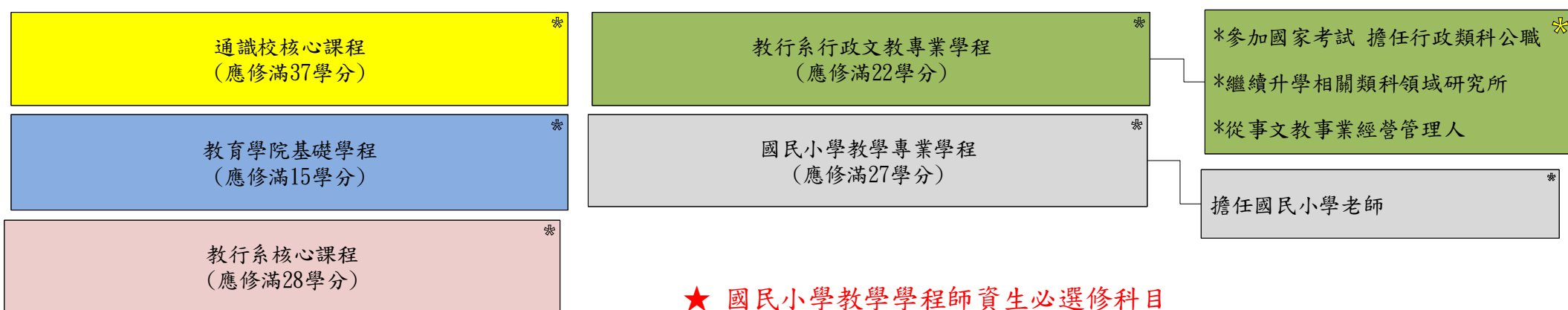


本系旨在培育國小師資、學校行政人才、公職人員以及相關文教領域的專業人才，並以提供現任教師的在職進修課程為宗旨。歡迎加入東華大學教行系！

110學年度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學士班 課程地圖



教行系課程架構



★ 國民小學教學學程師資生必選修科目

~ 課 規 查 詢 系 統 ~ Course Planning Query System

110學年度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 課程規劃表 110 Academic year Curriculum planning table

一、本系學士班學生需滿足校核心課程及學程相關規定，學分達128.0學分，方得畢業。

I. Students of this bachelor's degree must meet the core curriculum and curriculum requirements of the school, and the credits will be 128.0 credits.

二、本系學士班主修學程(major)，包含下列各項：

II. The bachelor's degree major in this department consists of the following:

1. 教育學院基礎學程(Foundation Program of Education)(15.0學分)

2. 教育行政核心學程(Core program of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28.0學分)

3. 本系學士班專業選修學程(行政文教專業學程1選1)

(The bachelor's degree Professional elective Program (Program of Administration, Culture and Education 1 choice 1))

三、本系學士班專業選修學程：

III. The bachelor's degree Professional elective Program:

1. 行政文教專業學程(Program of Administration, Culture and Education)(22.0學分)

四、校核心課程 37.0 學分(語文9學分、資訊科技2學分、體育4學分、服務學習2學分、選修核心課程20學分)

IV. Core curriculum 37.0 credits (9 credits in language, 2 credits i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4 credits in physical education, 2 credits in service studies, 20 credits in elective core courses)

五、重要相關事項

V. Important notes:

1. 本系學士班學生須滿足校核心課程相關規定及修滿三個學程，學分達128學分以上方得畢業（即修滿主修領域(major)-院基礎學程和系核心學程，再加一個本系專業選修學程，連同校核心課程學分，總計修習學分數達128 以上）。

2. 本系學生除修畢通識英語必修6學分外，尚需通過語言中心規定之英語能力檢測，並持成績證明至語言中心登錄，始達本校英語能力畢業標準。學生符合英語免修條件者，得申請免修；審核通過免修者，授予6學分並計入畢業學分數內。申請方式依本校「學士班校核心必修課程免修作業要點」公告為準。

3. 106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畢業前應完成本校規定之跨域自主學習認證時數。詳細之考核標準及認證審核，悉依學務處「跨域自主學習認證實施辦法」辦理。

4. 不同學程中相同課程或等同課程，可同時認列滿足不同學程要求；惟畢業學分只計算一次。

5. 每學期修讀本系必修學分數上限為25學分，下限為10學分(四年級學生全學年修習學分不得低於6學分為原則，本規定適用於96學年度起(含)入學學生)。如欲超修，須經導師及系主任核准。(符合「大學部畢業生提前畢業辦法」與大學生連續修讀碩士學位)者、研究所推薦甄試錄取者及師培生不在此限)。

6. 若本系與他系本學期開設相同科目名稱及內容之科目時，以修讀本系開設之科目為原則。

7. 本學年度入學之新生，及選擇本學年度課規為畢業審查標準之舊生，需於畢業前修畢「服務學習(一)」、「服務學習(二)限修本系開設之課程」兩門課程，全部通過者，始得畢業。

8. 102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及選擇本學年度課規為畢業審查標準之舊生，需於畢業前完成參加4場學術研討會或撰寫教育議題相關文章4篇並將相關證明列入核心課程「畢業學習成果製作」之卷宗評量項目。

9. 本系師資生皆須修習花師教育學院開設「支援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之「國民小學教學實習」課程。惟曾修習師培中心開設給本系的「國民小學教學實習」未通過學生，可認同採計花師教育學院他系或師培專班開設的「國民小學教學實習」修習通過學分。認同採計學分以8學分為上限，不分入學年度，修習國民小學教學學程之師資生皆適用。

10. 自102學年度起入學學生修習國小教學專業學程之師資生須於畢業前完成72小時之校外實習，並提具證明方能畢業。

11. 自103學年度起入學中五制學生，除滿足校系規定128畢業學分要求外，尚須修習本校各院系、通識中心(軍訓、體育除外)之課程12學分，方能畢業。

~ 課 規 查 詢 系 統 ~
Course Planning Query System

110 學年度教育學院基礎學程

110 Academic year Foundation Program of Education

一、規劃單位：花師教育學院

I. Planning Department: College of Education

二、依重要相關事項，修滿下列科目達 **15.0** 學分，完成本學程

II. According to important notes, 15.0 credits will be completed in the following subjects to complete the Program.

三、課程明細：

III. Course details:

科目名稱 Course Title(Chinese)	英文科目名稱 Course Title(English)	科目代碼 Course Number	學分 Credit	年級 Department & Grade	學期 Semester	修別 Type	*先修科目或#背景科目 *Prerequisite course or #Background course	備註 Remarks	課群/學群 Course Group
教育心理學	Educational Psychology	CE__10000	2.0	一(Freshman)	上(Fall)	必 (Required)			
教育行政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CE__10300	2.0	一(Freshman)	下 (Spring)	必 (Required)			
教育社會學	Sociology of Education	CE__40100	2.0	二 (Sophomore)	上(Fall)	必 (Required)			
特殊教育導論	Introduction to Special Education	CE__10410	3.0	二 (Sophomore)	上(Fall)	必 (Required)			
教育哲學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CE__21000	2.0	二 (Sophomore)	下 (Spring)	必 (Required)			
教育概論	General Principles of Education	CE__10430	2.0	一(Freshman)	上(Fall)	必 (Required)		原科目為發展心理學	
學習評量	Learning Assessment	CE__21300	2.0	二 (Sophomore)	下 (Spring)	必 (Required)		原科目為教育研究法	

四、重要相關事項：

IV. Important notes:

1.101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經典研讀I」同意以「教育經典研讀」採計。

2.101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經典研讀II」同意以「多元文化教育」採計。

3.師培生修習師資培育中心開設之小學教育學程專班學分，經國小學程組同意核備，至多同意 抵認花師教育學院「基礎學程」及「國小教學專業學程」相同科目名稱，以 **11學分(含)** 為上 限。並溯及**102學年度(含)以前課規年畢業者**，得以適用。

4.102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發展心理學」同意以「教育概論」採計。

5.師培生修習院基礎課 程「學習評量」及「教育議題專題」同意抵認國小教學專業學程相同科 目學分。

6.102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教育研究法」同意以「學習評量」採計。

7.102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之「多元文化教育」同意以「教育議題專題」採計。

8.依據「國小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未來並未包含「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健康與體育」三科目，**108學年度起**刪除「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此二科，並將「健康與體育」移至師培小教課程選修(仍由體育系開3班課程，或大班授課)。

目前未修習「教育經典研讀」、「教育議題專題」、「健康與體育」此三門課程者，「教育經典研讀」可選修「多元文化教育」認抵「教育經典研讀」學分。

「教育議題專題」可選修「教育概論」、「潛能開發概論」、「運算思維與創意問題解決」三門課三擇一認抵「教育議題專題」學分。

「健康與體育」可選修「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概論」、「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課程設計」兩門課二擇一認抵「健康與體育」學分。

此認抵溯及既往，舊生適用。

9.108學年度課綱將保留原七科目(教育心理學、教育行政、教育社會學、特殊教育導論、教育哲學、教育概論、學習評量)共計15學分，且適用於**108年8月**入學新生。

~ 課 規 查 詢 系 統 ~
Course Planning Query System

110 學年度教育行政核心學程

110 Academic year Core program of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一、規劃單位：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I. Planning Department: Department of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二、依重要相關事項，修滿下列科目達 **28.0** 學分，完成本學程

II. According to important notes, 28.0 credits will be completed in the following subjects to complete the Program.

三、課程明細：

III. Course details:

科目名稱 Course Title(Chinese)	英文科目名稱 Course Title(English)	科目代碼 Course Number	學分 Credit	年級 Department & Grade	學期 Semester	修別 Type	*先修科目或#背景 科目 *Prerequisite course or #Background course	備註 Remarks	課群/學 群 Course Group
教育研究法	Methods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EAM_10530	2.0	二 (Sophomore)	下 (Spring)	必 (Required)			
應用英文	Applied English	EAM_10100	3.0	一(Freshman)	下 (Spring)	必 (Required)			
教育統計	Educational Statistics	EAM_21200	3.0	二 (Sophomore)	上(Fall)	必 (Required)			
電腦在教育上的應用	Computer Application in Education	EAM_31700	2.0	三(Junior)	上(Fall)	必 (Required)			
教育政策論辯	Debate of Educational Policy	EAM_31990	3.0	三(Junior)	上(Fall)	必 (Required)			
公共管理	Public Management	EAM_40200	2.0	三(Junior)	上(Fall)	必 (Required)			
組織行為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EAM_21700	3.0	三(Junior)	下 (Spring)	必 (Required)			
教育行政與管理寫作 I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Research Writing I	EAM_32110	2.0	三(Junior)	上(Fall)	必 (Required)		評量方式為SUI	
畢業學習成果製作	Graduate Topic Performance	EAM_40420	2.0	四(Senior)	上(Fall)	必 (Required)		1.符合大學部畢業生提前畢業辦法者可先修此科目 2.透過本校國際處甄選至國外交換生，可以取得修習學分證明，專題研究學分和回國後交換心得撰寫折抵此科目學分3.評量方式為SUI	
教育法規	Educational Law	EAM_21900	2.0	二 (Sophomore)	下 (Spring)	必 (Required)			
教育行政管理與寫作II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Research Writing II	EAM_32250	2.0	三(Junior)	下 (Spring)	必 (Required)		評量方式為SUI	
學校行政	School Administration	EAM_22320	2.0	三(Junior)	上(Fall)	必 (Required)			

四、重要相關事項：

IV. Important notes:

1.108學年度以前修習「教育政策與制度」科目，等同採計「學校行政」。

業務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日期：2025/06/06

~ 課 規 查 詢 系 統 ~
Course Planning Query System

110 學年度行政文教專業學程

110 Academic year Program of Administration, Culture and Education

一、規劃單位：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I. Planning Department: Department of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二、依重要相關事項，修滿下列科目達 **22.0** 學分，完成本學程

II. According to important notes, 22.0 credits will be completed in the following subjects to complete the Program.

三、課程明細：

III. Course details:

科目名稱 Course Title(Chinese)	英文科目名稱 Course Title(English)	科目代碼 Course Number	學分 Credit	年級 Department & Grade	學期 Semester	修別 Type	*先修科目或#背景 科目 *Prerequisite course or #Background course	備註 Remarks	課群/學 群 Course Group
心理學概要	Introduction of psychology	EAM_10510	2.0	一(Freshman)	上(Fall)	選 (elective)			
憲法	Constitution	EAM_31920	2.0	二 (Sophomore)	上(Fall)	選 (elective)			
社會心理學	Social Psychology	EAM_10300	2.0	二 (Sophomore)	上(Fall)	選 (elective)			
多元文化與全球 教育專題	Seminar on Multicultural and Global Education	EAM_@0010	2.0	二 (Sophomore)	上(Fall)	選 (elective)		全英語教學	
政治學	Political Science	EAM_31940	2.0	二 (Sophomore)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測驗理論與實務	Measurement Theory and Practice	EAM_32020	2.0	三(Junior)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領導心理學	Leadership Psychology	EAM_10200	2.0	二 (Sophomore)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少年事件處理法	Law of Juvenile Affairs	EAM_31970	2.0	三(Ju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人事行政	Personnel Administration	EAM_22000	2.0	三(Junior)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學校經營與管理	School Management	EAM_32120	2.0	三(Ju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可抵免研究所學分/以此學分抵免研究所學分者不再計入大學畢業學分	
校園規劃與學校 建築	Campus Planning and School Construction	EAM_32130	2.0	三(Ju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英文專書選讀	Selective Reading of the English Literature	EAM_32010	2.0	三(Ju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行政領導與決策	Administrative leadership and Decision-making	EAM_32100	2.0	三(Junior)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公文製作與文書 處理	Archives Processing and management	EAM_22100	2.0	三(Junior)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比較教育	Comparative Education	EAM_21300	2.0	三(Ju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英文寫作	English Writing	EAM_32140	2.0	三(Junior)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行政法	Administrative Law	EAM_22310	2.0	三(Ju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教育資料探勘與管理	Educational Data mining and Management	EAM_40430	2.0	四(Se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犯罪學	Crime Studies	EAM_20000	2.0	二 (Sophomore)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地方政府與政治	Local Government and Politics	EAM_31600	2.0	二 (Sophomore)	上(Fall)	選 (elective)			
網站與資料庫應用	Application of Website and Database	EAM_22200	2.0	四(Senior)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各國教育制度與政策	Education Systems Across Countries	EAM_40490	2.0	四(Se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思維訓練與問題解決	Thinking Training and Problem Solving	EAM_10520	2.0	二 (Sophomore)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學校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EAM_20200	2.0	三(Junior)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輔導原理與實務	Counseling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EAM_40470	2.0	四(Senior)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修習國小教學專業學程之師資生 此為必選修科目	
多元文化教育	Multicultural Education	EAM_40100	2.0	二 (Sophomore)	上(Fall)	選 (elective)			
教學媒體與應用	Instructional Media and Application	EAM_10400	2.0	一(Freshman)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教育行政管理與寫作實務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and Management Writing in Practice	EAM_40460	2.0	四(Se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評量方式為SUI	
總務行政	General Administration	EAM_32000	2.0	三(Ju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文教事業經營實務	Practicum of Culture and Educational Management	EAM_31950	2.0	四(Se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文教事業田野調查	Field Research of Cultural and Educational business	EAM_22300	2.0	二 (Sophomore)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企業管理	Business Management	EAM_10500	2.0	四(Se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市場調查	Market Survey	EAM_40400	2.0	四(Senior)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現行課程特色與發展	Current curriculum characteristics and development	#000035100	2.0	三(Junior)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教育新理念之形成與實踐	Development and Practice of New Education Theory	EAM_31930	2.0	二 (Sophomore)	上(Fall)	選 (elective)			
生涯規劃與職業教育訓練	Career Planning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Training	EAM_40480	2.0	四(Se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修習國民小學教學專業學程之師資生為必選修科目	
教育政策與制度	Educational Policy and System	EAM_@0040	2.0	三(Junior)	上(Fall)	選 (elective)			
智慧體感創客DIY	The DIY Design and Education of Smart Technology for Motion-sensing Makers	EAM_22370	3.0	四(Senior)	下 (Spring)	選 (elective)			

四、重要相關事項：

IV. Important notes:

國立東華大學跨域自主學習認證實施辦法

105年10月26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

106年05月03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通過

107年06月27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通過

108年03月20日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東華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激發學生自主學習潛能，培養優良的品德、態度與學習能力，特訂定「國立東華大學跨域自主學習認證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學生跨域自主學習認證分為「服務奉獻」、「多元進取」、及「專業成長」等三領域。

一、「服務奉獻」領域指參與校內外之志願性服務工作，分為校內服務及社會服務；校內服務對象為本校院系或各單位，社會服務為至非營利組織服務、或參與非營利組織辦理之活動，惟依「國立東華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認證之學分，不得換算時數計入本項。

二、「多元進取」領域指參加校內外各單位舉辦之學術性演講（非所屬學系）及非學術性演講、研討、研習、參訪等活動，涵蓋類型包含：

- | | |
|----------------|---------------|
| (一)自主學習與創新思考。 | (二)康健身心。 |
| (三)互動、溝通與解決問題。 | (四)情藝美感。 |
| (五)文化素養與尊重差異。 | (六)在地關懷與公民責任。 |
| (七)其他活動。 | |

三、「專業成長」領域指參加所屬學系所舉辦之學術性演講及學術相關專業活動，或符合增進專業技能之活動。

第三條 校內各主(承)辦單位所辦理之活動，需上網至「跨域自主學習認證系統」申請，敘明認證領域別及時數，經核准後辦理；除服務學習課程另行登錄外，申請活動單位於活動辦理後一週內，應逕至「跨域自主學習認證系統」認證登錄。

第四條 參與校外單位所辦活動之學生，於活動後一個月內，需上網填寫「國立東華大學校外跨域自主學習認證採認申請表」，並檢附證明文件：

「專業成長」、「多元進取」：送所屬學系辦公室申請認證及審核，通過後由該系逕至「跨域自主學習認證系統」認證登錄，並保存資料備查。

「服務奉獻」：送學務處申請認證及審核，通過後由審核單位逕至「跨域自主學習認證系統」認證登錄，並保存資料備查。

第五條 為達跨域自主學習之目的，單一活動採認時數最高以6小時為原則，特殊案例經簽准者不在此限。

第六條 實施對象：106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

第七條 考核標準：

一、106學年度起入學之大學部學生畢業前，至少須達到跨域自主學習認證65小時。

二、各領域認證標準：

（一）「多元進取」：至少需達20小時。

（二）「專業成長」：至少需達10小時。

（三）「服務奉獻」，至少需達為15小時。

三、轉學生：無論本校或他校之轉學生，均依轉入年級別比例計算考核。例：
轉入為2年級：畢業前至少須達到跨域自主學習認證49小時。「服務奉獻」、「多元進取」、及「專業成長」等三領域個別領域分別至少需達各要求時數之3/4。

第八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

國立東華大學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學士班參加學術研討會證明單

班級		姓名		學號	
參加日期	主辦單位	研討會會議名稱			主辦單位核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導師 簽名					
承辦人		系主任 核章			
備註	一、102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畢業前須於畢業前完成參加四場學術研討會或撰寫教育議題相關文章四篇。 二、依據本系學士班 102 學年度學程規劃辦理。 三、此表單請自行保存，於畢業時列入核心課程「畢業學習成果製作」之卷宗評量項目。 四、參加學術研討會認證核章時請出具相關佐證資料如：照片和心得報告 1000 字以上。				

國立東華大學 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學士班參加學術研討會佐證資料

班級		姓名		學號	
參加日期	主辦單位	研討會會議名稱			主辦單位核章
年 月 日					

心得報告

(1000 字以上)

(照片)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教育議題評論（撰寫格式）

姓 名		班 級		學 號	
名 稱					
作 品 內 容					

說明：

- 1.字數：2000-3000 字為原則。
- 2.字體：標楷體 12 級，行距：單行間距。
- 3.格式不足請自行延長。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

108年01月04日 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年01月08日 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01月07日 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06月13日 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國立東華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鼓勵本系優秀學士班學生修習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以達到優質師資培育之目的，特依本校師資培育學系師資培育生甄選暨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要點，訂定本系師資培育生甄選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甄選委員會由系主任擔任召集人，並由系主任聘請本系專任教師代表2至5人組成。
- 三、申請資格：當學年度本系學士班一年級在校新生，在學期間擬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以預備從事教職者。
- 四、錄取名額：以本系當學年度經教育部核准學士班師資生名額為限，其中擇優保留偏遠地區學校畢業學生2名名額。
 - （一）、依據師培中心110年12月17日第1100025012號簽及「109學年度師培中心保留師培核定名額與偏遠地區學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名額會議」決議辦理。
 - （二）、依據教育部「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施行細則」第3條，偏遠地區學生指符合下列之一者：
 1. 於偏遠地區學校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就讀合計至少滿五年，並取得畢業證書。
 2. 於偏遠地區學校高級中等學校就讀至少滿三年，並取得畢業證書。
- 五、申請日期：每學年第2學期開學第1週提出申請，日期另行公告。
- 六、申請表件：申請學生應檢附申請書、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單各1份，向本系提出申請。符合偏遠地區學校畢業學生者，另須繳交「偏遠地區學生報考教育學程身分認定申請書」及相關佐證資料。偏遠地區學校名單，依教育部統計處彙整公告於教育部統計處網頁。
- 七、甄選考試：每學年第2學期開學第2週內由本甄選委員會辦理之。
- 八、甄選成績計算：總成績為筆試、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單二項分數加總，其中筆試占50%、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單占50%。
- 九、甄選結果經甄選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公告錄取生名單，並送師資培育中心備查。
- 十、甄選錄取學生為本系學士班之師資培育生，自大二上學期（含）起，始

得修習國民小學教師教育學程課程，並應依當學年度本校經教育部核定之國民小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所列之課程修習。

- 十一、經教育部核准學士班師資生名額同額轉換為碩士班師資生之名額,如有不足額錄取時，所餘之師資生缺額可流用回當學年度原學士班。
- 十二、依本要點規定申請放棄修讀國民小學教師教育學程之師資培育生，其教育學程師資生名額由本系參加該學年度甄選備取之非師資生優先遞補，但學生於休學期間不得遞補。
- 十三、本要點未盡事宜依本校「師資培育學系師資培育生甄選暨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要點」、本校「學生修習教育學程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之。
- 十四、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師資生申請報名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級別	
學號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請填經常使用之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請填永久通訊地址)		
是否為偏遠地區學校畢業 ※偏遠地區名單，依教育部統計處彙整公告於教育部統計處網頁	☐是(檢附偏遠地區學生報考教育學程身分認定申請書) ☐否		
申請人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承辦人員 審核簽章	前一學期/年操行成績： ☐ 均達 80 分(含)以上 ☐ 其中一學期未達 80 分 (含)以上	學業成績總平均： ☐ 75 分(含)以上 ☐ 75 分以下	初審： ☐ 通過 ☐ 不通過
系(所)主任			

備註:請檢附申請表、前一學期成績單各1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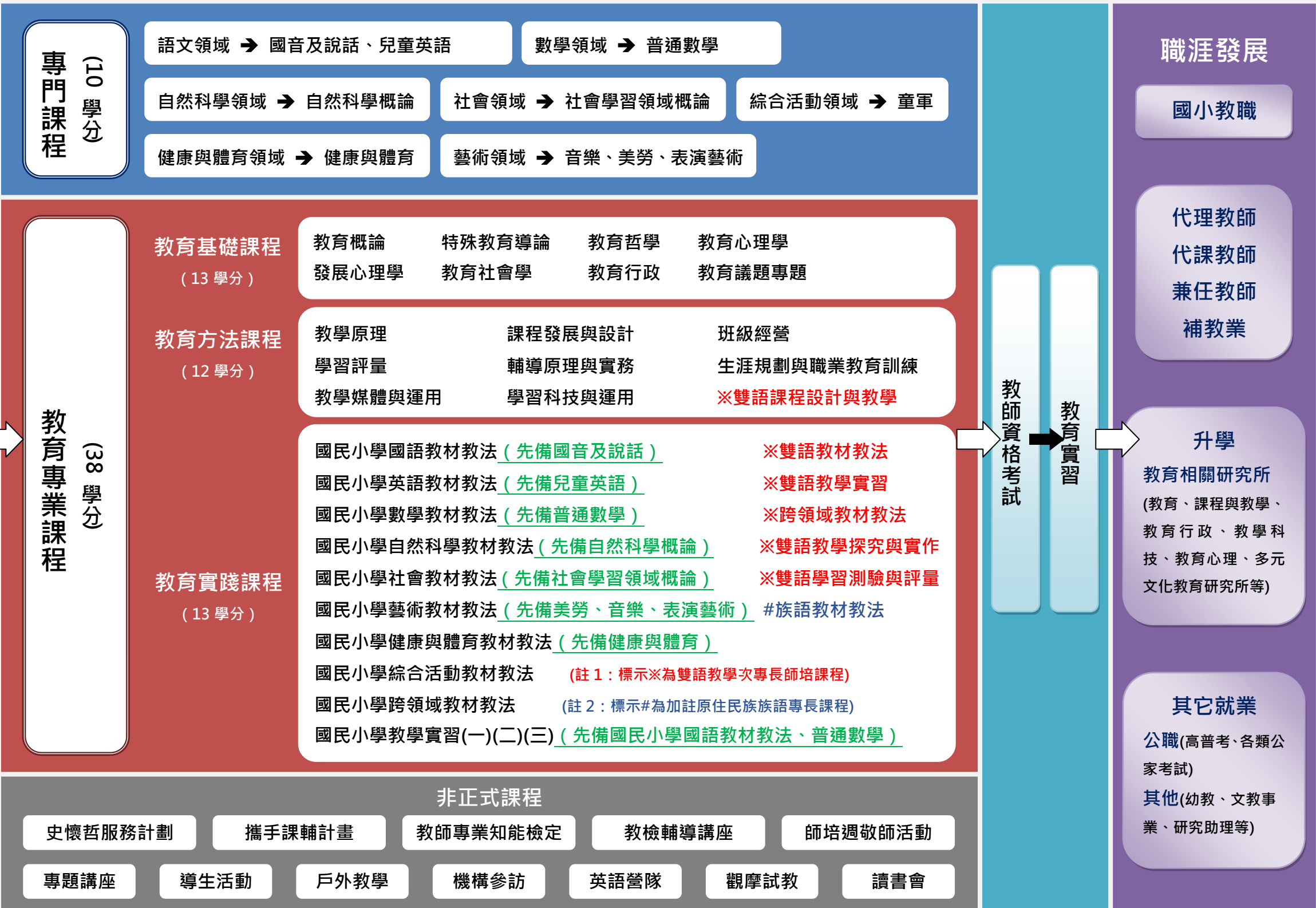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學士班師資生資格放棄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級別	
學號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請填經常使用之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 (請填永久通訊地址)		
放棄理由			
申請人簽名			
系(所)承辦人員 審核簽章			
系(所)主任			

東華大學師培中心國小教育學程 110 學年度課程與職涯發展地圖

教育目標：一、培育優質專業師資 二、培育多元視野師資 三、培育關懷弱勢師資 四、培育終身學習師資



國立東華大學

「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職前教育課程科目及學分」

教育部 108 年 4 月 19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053514 號函核定

109.08.24.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09 年 9 月 10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90129358 號函核定

類 型	科 目 名 稱		選 別	學 分 數	備 註	教師專業 素 養
專門課程	語文領域	國音及說話	必	2	專門課程應修畢至少 10 學分。 語文領域(國語文)及數學領域之專門課程為必修。	素養 3-1~3-4
		兒童英語	選	2		素養 3-1~3-4
	數學領域	普通數學	必	2		素養 3-1~3-4
	自然科學領域	自然科學概論	選	2		素養 3-1~3-4
	社會領域	社會學習領域概論	選	2		素養 3-1~3-4
	健康與體育領域	健康與體育	選	2		素養 3-1~3-4
	藝術領域	音樂	選	2		素養 3-1~3-4
		美勞	選	2		素養 3-1~3-4
		表演藝術	選	2		素養 3-1~3-4
	綜合活動領域	童軍	選	2		素養 3-1~3-4
教育專業課程	教育基礎課程	教育概論	選	2	教育基礎課程應修畢至少 13 學分。	素養 1-1, 1-3
		特殊教育導論	必	3		素養 2-1~2-3
		教育哲學	必	2		素養 1-1, 1-2
		教育心理學	必	2		素養 2-1, 2-2
		發展心理學	選	2		素養 2-1, 2-2
		教育社會學	必	2		素養 1-1, 1-2
		教育行政	選	2		素養 1-2, 1-3
		教育議題專題	選	2		素養 3-2, 3-4
	教育方法課程	教學原理	必	2	教育方法課程應修畢至少 12 學分。	素養 3-1~3-5
		課程發展與設計	必	2		素養 3-1~3-4
		班級經營	必	2		素養 4-1, 4-2
		學習評量	必	2		素養 3-1, 3-2 素養 3-5, 3-6
		輔導原理與實務	必	2		素養 4-1, 4-2
		生涯規劃與職業教育訓練	必	2		素養 2-2, 2-3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實施細則

100年01月6日9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100年3月9日9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101年4月12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01年5月24日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鼓勵大學部優秀學生提前修讀本校碩士班之課程，以期達到連續精深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特訂定本細則。
- 第二條 本系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甄選小組由本系3位教師組成之，其錄取名額及甄選程序，由本系系務會議訂定之。
- 第三條 本校大學部學生（含轉學生）修業滿五學期，符合下列任一條件者，得於第六學期(大三下學期)，依本細則規定向本系提出申請提前修讀碩士班課程，經本系系務會議審查通過後錄取為本系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之學生。
(一)前五學期學業成績名次在該班排名前50%。
(二)已修畢花師教育學院任何一個學程（含院基礎學程，院跨領域學程，系核心學程，及系專業學程）。
(三)各系認可之他院（系）學程。
- 第四條 申請者需繳交資料：1.申請表 2.學士班歷年成績表（含名次或百分比）正本1份 3.自傳（600字以內，12號字） 4.讀書計畫 5.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全國性獲獎等）。甄選標準含歷年學業成績佔50%、資料審查佔50%。
- 第五條 準研究生需依各系相關規定選修碩士班課程，所有選修課程免繳學分費。
- 第六條 準研究生必須於第八學期(含)之前取得學士學位，並參加碩士班入學甄試或考試，通過甄試或考試者，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之資格，其報到、註冊及保留入學資格等事宜比照碩士班招生錄取新生相關規定辦理，入學後之修業規定，悉依本系學程規章辦理。
- 第七條 準研究生提出碩士班抵免學分申請之科目，其修習之成績需達B-（或七十分）以上，並應於碩士班入學當學期加退選前辦理(詳細日期本校教務處註冊組另訂之)。申請辦理學分抵免以一次為限，抵免學分不受二分之一的限制；惟碩士班課程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數內，不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準研究生所修碩士班課程成績，得列入學期成績平均。另該生在碩士班就讀之修業年限至少為一年。
- 第八條 學生必須符合原所屬學系、學位學程學士學位與提前修讀之碩士班碩士學位相關規定，方能發給學、碩士學位證書。依大學法及相關規定，大學生得於三年畢業，碩士生得於一年畢業。其餘規定依本校「大學生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實施要點」辦理。
- 第九條 準研究生就讀大四期間學雜費減半，惟需先繳交全額學雜費，俟通過本校碩士班入學甄試或考試後，就讀碩一時申請退費；碩士生成績優異者得另依本校優秀學生留校升學獎勵辦法申請五萬元獎學金。
- 第十條 本細則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後，報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大學生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申請書

學年度第_____學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學 號	
所屬學系	學院 學系		
擬申請修讀碩士班別	學院 系(所)		
聯絡電話	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前五學期學業成績總名次	總名次／全班人數： 名/ 人= %		教務處註冊組核章
所屬學系及修業資訊	學院 學系 前五個學期 GPA： 學業成績名次： 已修畢學程： 1. 2. 3.		
所屬學系意見	☐ 同意 ☐ 不同意		系主任簽章
符合條件(請勾選)	☐ 前五學期學業成績名次在該班排名前50%。 ☐ 已修畢花師教育學院任何一個學程(含院基礎學程，院跨領域學程，系核心學程，及系專業學程)。 修畢學程： ☐ 各系認可之他院(系)學程。 修畢學程：		
擬修讀碩士班審查結果	經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召開之系(所)務會議 ☐ 同意 ☐ 不同意(請簡述原因)：		主管核章處
附 註	一、大學部學生(含轉學生)於大三下學期，向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碩士班提出申請提前修讀碩士班課程。其錄取名額、甄選標準及甄選程序，由各系、所、學位學程自訂之。各系、所、學位學程應成立審查小組，本公平、公正原則決定錄取學生名單，該錄取名單應經系、所、學位學程會議通過後，送交教務處註冊組登錄。 二、辦理程序：學生填妥本表格各項資料→送交所屬學系辦公室→經擬修讀碩士班所屬系(所)務會議審查通過→將核准清冊送交教務處備查(本申請書留存系辦)。 三、準研究生必須於第八學期(含)之前取得學士學位，並參加碩士班入學甄試或考試，通過甄試或考試者，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之資格，其報到、註冊及保留入學資格等事宜比照碩士班招生錄取新生相關規定辦理，入學後之修業規定，悉依各系、所、學位學程規章辦理。		